



中山大學 實踐哲學研究中心

Center for Practical Philosophy, Sun Yat-sen University

實踐哲學研究中心
CENTER FOR PRACTICAL PHILOSOPHY

工作简报

第三十二期

“第二届中外实践哲学对话”专报

二零一六年一月编印

目 录

“第二届中外实践哲学对话之对话肖恩·赛耶斯”综述 ……1

“第二届中外实践哲学对话之对话戴维·麦克莱伦”综述 …11

广州市海珠区新港西路 135 号中山大学南校区锡昌堂

邮编 510275

本期责任编辑/校对

刘晓雷/叶甲斌

“第二届中外实践哲学对话之对话肖恩·赛耶斯”综述

“第二届中外实践哲学对话之对话肖恩·赛耶斯”于2015年10月19日举行。本次对话分为学者专场和学生专场，其中，学者专场于该日上午8:30-12:00在学人馆三楼5号会议室举行。来自复旦大学的邹诗鹏教授、中山大学的马天俊教授和林育川副教授等三位中方学者与来自英国肯特大学的肖恩·赛耶斯教授就“实践与异化”这一主题进行了对话。中山大学徐长福教授和李萍教授分别主持了该专场的对话，中山大学江璐博士担任翻译。



肖恩·赛耶斯教授作了题为“异化——作为一个历史的概念”的发言。他批判了将普遍人性看作马克思批判社会异化状况之标准的观点，聚焦马克思的《1844年经济学哲学手稿》（以下简称《手稿》），并致力于呈现异化概念的复杂性。

肖恩·赛耶斯首先追溯了“劳动”

概念在黑格尔那里的含义。他认为，劳动是黑格尔哲学中的一个基础概念，它不仅是一种满足人类需要的纯粹工具性活动，同时也是一种“精神性”活动。这使得人与动物区别开来。他指出，劳动中所蕴含的与自然性的断裂和异化并非事情的结束。相反，人类正是通过劳动来克服这种异化并由此使人作为一个有自我意识的个体而获得发展的。“我们通过劳动使世界人化并改变了我们自己。我们开始使自己在世界游刃有余并对我们的异化进行克服。”

接着，肖恩·赛耶斯指出马克思承继了黑格尔的“劳动”概念，并做了批判性的发展——他对“异化”和“对象化”做了关键性的区分，并认为异化不能导致自我实现。在《手稿》中，马克思通过考察异化的四个方面对此作了阐释。在马克思那里，劳动内在于“类存在”这一观念当中，其与人的关系不是如古典经济学家所说那样是外在的和偶然的。

肖恩·赛耶斯认为，马克思批判异化是为了理论上的理解而并非道德上的谴责。异化在辩证的历史过程中，

作用不完全是消极的，其影响更加复杂和矛盾。“一个分离和异化的阶段是人类发展进程中一个非常重要的部分。它代表了人类解放过程的开始，通过这个过程，人类逐渐从自然直接性的状态中解脱出来并发展自我意识和自由。异化劳动和异化的社会关系在这一进程中扮演了重要的角色。”

（肖恩·赛耶斯），因此，对于异化的批判应该是相对的。

“作为一种历史状况，异化是一种具体的、特殊的社会所具有的特征。它在特殊社会历史的某个时间点产生，并且在特定历史的发展后将被克服。”肖恩·赛耶斯指出马克思在异化究竟是资本主义社会的特有现象还是具有更大的普遍性这个问题上观点含混。但是，这个问题的提法乃是错误的——更应该受质疑的是被预设的异化概念。异化劳动不是某种普遍的、抽象的观念，而有着特定的、历史的指称。从异化劳动仅适用于资本主义条件下的劳动的立场出发，肖恩·赛耶斯重新解读了《手稿》中对异化四个方面的描述并最终认为异化劳动乃是历史发展的一个必要阶段。

关于对异化的克服，肖恩·赛耶斯认为，不能通过简单地否定或消除其产生的条件来完成，也不能通过回

到一种更早的前资本主义的状况来实现。结合马克思在手稿中的两组模糊的主题，即“真正的占有”与物的关系和与他人的关系，并与其对异化四个方面的描述，对异化的克服（1）应该使人感官自由并允许它们以一种完全的方式发挥作用，而不是将其缩小至对所有权和实用性的考量；（2）将劳动异化转变为一种自我实现的活动——这需要资本主义异化劳动创造的先进工业基础；（3）在劳动中我们不仅生产着产品，也生产着社会关系，同时也生产和改变着人性自身；（4）对“人与人”之间异化的消灭意味着对商品拜物教的终结，并使我们的社会和经济关系重新回到有意识的社会控制下。



邹诗鹏教授作了题为“中国道路与实践哲学”的发言。他认为，如果一个现代民族国家要走上一種稳健和

持续的现代化道路就一定要有自己的哲学成就。而从马克思主义经典文本来看，中国道路如果需要一个哲学称谓，则应该是实践哲学。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近一个世纪时间，是实践哲学的世纪。中国道路在其起点上，不能顺着西方的既定历史逻辑“往下讲”，但也并不能“反着讲”，而只能是“迎着讲”。即在历史的和全球性的现代转型中参考、汲取和批判西方经验，走出一条独立自主的现代化道路，而马克思主义本身就是内在地反叛和超越欧洲资本主义制度及其既有传统，并以人类解放为衷旨的实践哲学。

邹诗鹏教授认为，马克思主义发源于西方，却在西方世界之外开花结果，中国正是以马克思主义为指导思想而完成了民族独立的。中国道路是接着马克思主义往下讲，而其强大的转化能力则成就了实践哲学。从 20 世纪初的引进、吸收，到其后的马克思主义中国化，马克思主义已经不再是“舶来品”或它者，而是成为了具有新的民族性身份和名分的实践哲学。

邹诗鹏教授追溯了从毛泽东开始，中国在实践中本身和哲学层面对实践哲学的一贯追求。他认为，中国道路并不属于新自由主义所主导的全球

资本主义体系，反而可以在与新帝国主义的资本扩张及其物化逻辑方面、在寻求一条人类可持续发展道路上也当有所作为。最后，邹诗鹏教授也指出，中国对实践哲学的探索道路依然任重道远。



马天俊教授作了题为“异化：后思与前瞻——马克思与黑格尔的一个重要差异”的发言。他认为，黑格尔与马克思的异化思想同中有异。黑格尔的异化及扬弃止于现实，“它不必包含未来，也不必期待未来”；马克思的异化及扬弃则在表明着历史的必然性并指向未来。

接着，马天俊教授首先谈到了黑格尔的异化思想。他认为，在黑格尔那里，“哲学作为有关世界的思想，要直到现实结束其形成过程并完成其自身之后，才会出现。”在此，哲学的作用仅限于把灰色描绘为灰色，其论断的效力以反思性为前提并受反思性的制约，因此不能预断未来。马天

俊教授形象地将黑格尔的异化思想称为“黄昏时分的智慧之鸟——猫头鹰”。

与黑格尔相对比，马天俊教授认为，异化在马克思那里被解除了后思性的限制，由此成为了“黎明时分呼唤行动的报晓雄鸡”。他认为，马克思对黑格尔辩证法的改造使其由思辨走向了实践。在马克思那里，“辩证法所充实起来的理论原理是作为改造现实社会的能动因素而出现的，它与对现实世界做出别具一格的思辨性解释不是一回事”。现存事物不再是合理性的现实化，而是要时刻等到其不可避免的灭亡命运的到来。马克思是首先是一个革命家，他和恩格斯一直在介入实践，这正是他们的高明之处。

最后，马天俊教授认为，异化对未来的预断要求其具有科学性和合法性，但这个重担却超出了该理论本身的负荷能力。马克思仅仅给出了从必然王国到自由王国的必要条件，但却没有给出充分条件。因此，对于黑格尔的禁令和马克思对此的批判，我们都需要重新加以审视。

林育川副教授作了题为“异化劳动与道德评价——与塞耶斯教授商榷”的报告。林育川副教授首先指出了塞耶斯教授的文章是将马克思的异

化劳动思想放在黑格尔思想背景中来理解，并且只是对异化劳动思想作历史地和相对地批判，而不诉诸于道德标准。随后，他就此提出了三点商榷：

（1）异化劳动是否蕴含道德评价？

（2）异化劳动是不是资本主义社会的特有现象？

（3）扬弃异化劳动是一个历史哲学的方案还是政治哲学的方案？



就异化劳动是否蕴含道德评价这一问题，他认为，马克思曾经对资本主义社会使用了一些明显带有道德谴责的批评术语，如果认为马克思思想中不存在道德维度，则我们就无法解释他的这些用语。他说，塞耶斯教授明确反对将马克思对异化劳动的批评诉诸一种普遍道德标准，但这并不妨碍我们将之诉诸于一种相对的道德标准。

就异化劳动是不是资本主义社会的特有现象这一问题，林育川副教授指出，塞耶斯一方面承认马克思并未明确将异化劳动视为资本主义社会的特有现象，一方面又认为异化劳动意

指着一个特定的、历史的指称，而这个“特定的、历史的指称”即资本主义社会。他评价塞耶斯的观点道：“塞耶斯关于异化劳动在资本主义社会获得了其典型的表现这一判断是准确的”，“然而，并没有足够的证据证明马克思在此文本中将异化劳动局限于资本主义社会。”

就异化劳动的扬弃是历史哲学还是政治哲学的方案这一问题，林育川副教授认为，马克思的历史哲学在两个问题上的缺失导致了其历史哲学尽管描绘了未来社会，却未能提供一条通往这一未来社会的具体路径。第一个是关于历史发展中的行动者的问

题。林育川副教授认为，尽管马克思重视的是历史发展的规律性而非行动主体的选择，但是社会历史进程并非真的与人的主观选择无涉的。第二个问题是马克思对待社会改良政策的态度异常保守。尽管马克思“也承认了共产主义最初阶段的改良政策的合理性，但总体上他主张的是彻底的社会革命。”

在轮流发言完毕之后，四位学者就发言内容作了进一步的交流探讨。下午，塞耶斯教授于 3:00-5:30，在锡昌堂 420 教室与学生进行了一场专门对话，中山大学哲学系教师陈长安主持了该专场对话。

精彩互动：

学者专场

邹诗鹏：关于理解《巴黎手稿》的经典问题，马克思分析异化劳动时，有一个基本关系即异化劳动和私有财产的关系。马克思通过对异化劳动的分析，要寻求私有制或者资本的主体是谁？马克思通过对异化劳动的分析，要揭示劳动和资本的对立何以是现代社会的根本对立？你的关于劳动的分析是从黑尔格的立场上分析劳动，即是劳动历史化，通过劳动实践世界历史的生成过程，这个逻辑是经过自觉的哲学人类学的逻辑，它应倒过来还原到类似政治经济学批判。这是手稿里马克思稍稍展开但是没有能力完全展开的问题，这样的问题怎么才能倒过来植入政治经济学批判逻辑里，来破解是劳动而不是分工导致私有制，导致劳资对立？但是异化作为一个批判性概念，没有这个根本性的环节的话，马克思的异化和黑格尔的异化有什么区别呢？这是我的困惑。

赛耶斯：邹老师的思想强调了邓小平在中国的重要地位，我非常同意的就是社会主义的实现是如何通过非暴力的革命的形式实现的，这不仅是中国的思维，西方社会主义者们也要考虑不通过暴力和革命而通过改革改良这样的形式来实现。如果过分强调马克思暴力革命的思想也是不对的，是大家不希望看到的。



马天俊：我认为，像英美和欧盟这样的国家在客观历史基础上更加具备了马克思曾经要求的历史基础，并且认为在这个基础上人类就有希望了，但是道路不一定要革命，可不可以选择一条相对和缓的道路？因为他们的历史基础已经达到了马克思曾经期待的资本主义要完成的历史使命或者说那个市民社会对物的和人的教养要达到的水准，在这个方面，您作为一个英国公民认为谁更可能达到马克思所向往的人类生活的状态？

赛耶斯：我很同意马老师所提出的不同的学者从不同的理论背景来判断问题的话就会有不同的径路，马老师的背景使得他更加注重区分，而我更注重相似，这是非常有意思的，也是我赞成的。我对您提出的问题在发达国家中社会主义是不是更有机会实现？这点我是完全没法回答的，因为在西方非常激进的新自由主义式的资本主义还是占了上风的，社会主义的力量还是比较弱的。所以这种情况是无法判断的。

学生专场

方晟：我有两个问题，第一，中文中有异化、对象化两个词语，分别对应英语中的 alienation Objectification，您作为一位以英语为母语的研究者，怎么看待这个问题？第二，您如何看待拜物教问题和异化问题之间的关系？

塞耶斯：对象化是一个普通的人类行为现象，异化是资本主义条件下的特殊情况，是在资本主义雇佣劳动劳动中产生的特有现象。

拜物教是人与人之间异化的一个表现，马克思所说的商品拜物教，是一个负面的表述。无论在中国还是西方，由于异化所导致的商品拜物教，都会导致我们站在一个道德制高点去抨击这一现象。但是，我们应该从纯粹的偏见中走出来，回到黑格尔的历史当中去研究真正的异化。异化是从前社会过度到现代社会必须要经历过程，是可以被克服的，并不是一个纯粹的消极过程，而是一个需要辩证理解的过程。

周宏胤：我有两个问题，第一，我在翻译您的文章时，注意到您使用了“rapidly”这个词来描述中国，我将它译为“粗暴地”，您在用这个词时是否有特殊考虑？

第二个问题，您是否认为现代中国的发展，在某种程度上和英国圈地运动时的资本主义发展有相似之处？

塞耶斯：我用“rapidly”这个词，是指中国的自由的市场经济发展非常快，以至于在 20 年内达到了令人吃惊的程度。个人的原子化等一切现象发生的都很快，企业、市场、世界市场在中国的发展速度和个人的原子化等相关现象都发生得很快。

在英国 18、19 世纪发生的圈地运动与中国今天的资本主义发展是非常非常像的。马克思在《资本论》中提到的景象，在今天的中国也可以看到。圈地运动时，人为地把农民赶出土地，赶进城市；中国不是靠圈地把农民赶入城市，而是靠经济力量本身的发展。这可能也是我们在当今中国阅读《资本论》的一个很重要的意义。二者可能的一个不同在于，中国的市场经济并不是完全自由的资本主义式的市场经济，而具有国家控制的因素。在某些时候，国家控制可以防止一些非常严重的经济危机的发生，而在完全自由的资本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这种维度是没有的。



塞耶斯：我能否问你们一个问题，你们是否接受我所说的中国正在进入资本主义的这一说法？并且在这种特殊的资本主义市场经济中，国家发挥着很重要的作用？

王千陌：对于这个问题，我觉得可以举一个例子来说明。我是大庆人，大庆的福利制度非常好，石油公司不会裁员。而且作为石油公司员工子女，在成年后同样可以直接进入石油公司工作。

叶甲斌：您很强调历史发展进程，马克思同样提出了一个重要的观点，即“跨越卡夫丁峡谷”。您认为“跨越卡夫丁峡谷”这一提法还是否有效？

塞耶斯：就现在而言，我们需要重新思考马克思主义，因为当前的语境与马克思当时的语境已经发生了改变。就历史发展阶段而言，马克思是不赞同在俄国或中国这种工业欠发达的国家发生其所预期的共产主义革命的。而在实际的历史发展进程当中，毛泽东和列宁则认为是可以“跨越卡夫丁峡谷”进而推动历史进程的。中国的革命不是纯粹的社会主义革命，现在的中国既不是社会主义，也不是资本主义。对于现在的中国进行评价，还为时尚早。

徐长福：中国这种落后国家的革命不是纯粹的社会主义革命，很大程度上是为争取民族独立。救亡和启蒙的关系，实际上是双重的任务。在启蒙的这个维度上，从民国体制到后来的社会主义体制，都属于这条路，就是要建构新的社会制度，与此同时，我们又在争取民族独立。因此，这两个东西是参杂在一起的。

王兴赛：异化问题是青年黑格尔和青年马克思所面对的重要问题，但是您在自己的著作中对黑格尔耶拿时期之前的阐述很少，对于马克思异化思想也是从《1844 年经济学哲学手稿》开始，一直到《资本论》，对 1844 年之前马克思的异化思想也阐述较少。您能否简要说一下黑格尔从图宾根时期到法兰克福这段时期，以及马克思从博士论文到 1844 年这段时期的异化思想发展情况？

塞耶斯：我对黑格尔早期的异化思想关注较少。我在书中主要论述黑格尔耶拿时期，是因为黑格尔主要是在这一时期才形成了自己比较具有体系性的思想。至于马克思，他在 1844 年时对异化思想阐述的比较清楚，1844 年之前也有很多相关的阐述，包括宗教异化和政治异化。我对此的关注同样不够，或许可以期待你对这一问题做出相应的研究。

（ 刘晓雷 ）

“第二届中外实践哲学对话之对话戴维·麦克莱伦”综述

“第二届中外实践哲学对话之对话戴维·麦克莱伦”于2015年10月31日中山大学南校区学人馆三楼1号会议室举行。本届“对话”的主题是“马克思主义与民主”，由马天俊教授主持，“对话”的外方学者为戴维·麦克莱伦(David McLellan)，中方学者为李萍教授、于幼军教授、程广云教授和徐长福教授。

戴维·麦克莱伦，1940年生，苏格兰人，天主教徒，早年就读于麦钱特泰勒斯学校、牛津大学，曾长期在肯特大学工作，退休后任伦敦大学客座教授，美国纽约州立大学客座教授、斯姆拉印度高级研究所客座研究员，经常赴欧洲、北美和中国等地讲学，尤其为中国同行和读者所熟悉。

麦克莱伦有关马克思和马克思主义的著作多达20多部，主要有：《马克思主义之前的马克思》、《马克思传》、《卡尔·马克思：其生平与思想》、《恩格斯传》、《马克思之后的马克思主义》、《卡尔·马克思的遗产》、《马克思——第一个百年》、《马克思主义与宗教》。

对话中，麦克莱伦教授的题目是《民主：来自西方的一种观点》，讨

论的问题是当前西方关于民主的一些看法。他指出，首先，现在备受争议的“民主”并非民主概念的定义本身，而是对民主的应用，即我们应享有多少民主这个问题。如果谈及民主的概念定义，就会发现，这一概念本身就是可争议的。



现实是，随着工业革命的发展，政治上的自由与经济上的束缚是相伴的，很难把政治不平等从经济不平等中分离出来。从而，民主成了形式的而不是实质的，它关心的是过程而非结果，相比于凭借财富行使权力对政治决策的影响，一张选票实属无力。

造成这种反常事态的核心原因在于，民主——至少在盎格鲁-撒克逊的版本中——已经变得更加自由而非民主。而自由主义作为一个现代概念是自然而然地伴随着民族国家出现的，是在中央集权的超越式国家出现后，为保卫封建特权而做出的尝试。于是

在 19 世纪，民主作为一个概念变得越来越同一于自由主义，自由主义愈发地与市场连接，市场也就可以发挥其强制力。

现在看看对自由民主的批判的三条路径。第一条，社会主义，在苏联正统的形式中，明确地被视为一次失败。随着共产主义的崩溃，民主的另一个意涵在西方也消失了。第二条，传统社会民主的变体，也没有获得更好的进展。第三条，对社会主义展开的重释，是通过激进民主进行的，这种激进民主被左派的一切解放事业视作一个潜在统一的概念。可是这个概念突出的市民社会的意涵仍然模棱两可。这里关键的问题是经济的作用——它仅仅是市民社会诸多组成部分之一，还是包含着一个总的逻辑，充斥并统领着其它所有领域？我们很难把资本主义体制仅仅视为现代社会的多元复杂性之中的一个方面。商品化本质上是帝国主义。

所有这一切只是为了强调资本主义对于民主的关系这一问题的中心性。在资本主义社会，经济和政治的分离往往把政治利益最小化：如果民主仅仅是“政治的”，那么它就日益地在很大程度上被认为是无关紧要的并且的确在产生异化的作用

最后，麦克莱伦教授指出，自由的诸价值需要被延伸而非被抛弃，此外，一个只通过市场来统一的社会是不可思议的。无论如何，民主最好不要以自身作为社会的基础，而是作为就这一基础可能为何物达成共识的一种手段。共识这一概念预设了所有社会成员的平等自由的政治参与——社会的、经济的和政治的环境或许会保证这一参与。重要的是要记住，民主不是已被实现的，而是目的之所在。这一目的即自治。雅典式的理想或许不可能扩展到社会所有成员，但至少我们可以尝试确保那些行使政治权力的人能够对受其统治的人负责。这种责任性被当代世界日益不对等的生活-机会的生产和分配所侵蚀。尽管碎片化、多样性和相对主义成为我们的社会特征，但几乎所有人都认同，目前我们对政府施以管理所处的可悲境况如何可能被改善。对此，主要的障碍是那些拥有权力的人并不情愿放弃权力。

李萍教授的题目是《如何理解民主——以中国改革开放为视角》，讨论的问题是，在价值多元和利益分化的格局下，具有何种价值品质的改革才会获得最大多数民众的认同？



李萍教授从四个方面进行了讨论：第一部分，从民主的价值内涵来看，民主对当今中国来说不是纯粹形式的，而是有价值内涵的，那就是共同富裕前提下的利益平衡。第二部分，从中国改革开放的趋势来看，争论激活了人民投身改革开放事业的热情，更是形成共识、深化共识的基础。从权威主义时代走向民主时代。第三部分，从共同的政治框架来看，对宪法的尊重是民主进程的起跑线。第四部分，从基本民主形式来看，是民众有序参与和平等协商。

一言以蔽之，从中国改革开放的视角所理解的民主是一种以共同富裕为基本理念、以共同利益为现实基础、以自由表达和平等参与为基本形式的协商民主。

于幼军教授的题目是《马克思主义民主理论是对西方民主思想的扬弃与超越》。他从四个方面来论述：第一部分，民主的实质是人民主权，马克思主义民主理论与西方民主思想大体相同，但两者的思想出发点和哲学

基础及社会基础大相径庭。第二部分，在人民主权的实现方式方面，马克思、恩格斯和列宁通过科学扬弃，实现了对共和制、代议制、普选制、监督制和罢免制以及权力制衡等西方民主思想和制度的继承与超越。



第三部分，在民主的核心价值观方面，马克思主义经典作家充分肯定西方启蒙思想家提出的独立、自由、平等、人权等价值理念的历史进步性和思想价值，揭露批判其在当时资本主义国家实践中的虚伪性和局限性，并赋予其新的内涵和实现方式。第四部分，社会主义民主应该是比资本主义民主更进步、更高级的民主。当然，民主是一个历史范畴，任何民主都是具体而不是抽象的，都要与所处社会发展阶段的历史条件相联系，并要受到历史条件和社会环境各种因素的制约，社会主义民主也不例外。因此，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建设、社会主义民主思想原则的实现，需要经历一个由低级向高级逐步发展的历程。

程广云教授的题目是《民主：当

代中国的一种路径》，他指出，在中国语境下谈民主，我们需要寻找一个原点，这个原点既是历史的起点，也是逻辑的起点。

他指出，我们应该回到中国现代国家创立的时刻。所谓中国现代国家创立的时刻，就是清末民初。这里我们以孙中山为例，探讨当代中国民主路径。



孙中山的三民主义，民权思想确立了中华民国的法理基础。孙中山的“权能分别”理论、“训政”理论，就是把人民当皇帝。这种思维方式注定民权落空。所谓权能分别，就是在处理人民的政权（主权）和政府的治权的关系时，一方面赋予人民虚权，另一方面则授予政府实权。民权完全被歪曲，民主彻底被颠倒。原本计划军政三年，训政六年，结果在军阀统治、党国体制中不断延长。

三民主义的中心思想是组织民族。他前后提出三个方案：其一，通过中国固有的家族团体和宗族团体，组织现代的民族团体或国族团体；其

二，通过演练集会，“教国民行民权”，使“一盘散沙之民众”成“民国主人之国民”。其三，“以党建国，以党治国”。相比而言，第一方案理论上说不通，实际上行不通，因为中国固有的家族和宗族只能形成“家长制”、“一言堂”，不能形成现代的民族或国族；第二方案理论上是自治的，由于种种原因，未能实行；第三方案实际上得以贯彻，但理论上却是从“民权”到“党权”、从“民主”到“党主”、从“民国”到“党国”的退行。

孙中山将民生主义等同于社会主义。其实，他所谓民生主义不过就是国家社会主义。他还认为社会还有另外一层含义。从无机社会到有机社会，就是组织社会。他没有将社会理解为个人之间基于产权所有所形成的权利和义务的契约关系亦即市民社会或曰公民社会，这是他的整个理论体系所决定的，也是他的预期所不能达到的缘由。

最后，程广云教授指出，中国传统政社一体化结构在近代化和现代化历史进程中没有得到根本转换。社会不具自组织功能，对于政治有着依附性。这就是近代、现代中国民主始为幻相，终至破灭的根源。当代中国民主的首要路径是社会从对于政治依附

性中解放出来，恢复自组织功能。



徐长福教授的题目是《论列宁与考茨基关于民主问题的争论》，讨论的问题是：为人民服务是否应以人民同意为前提？这场争论开启了马克思主义执政观的两条相反的道路，对于中国当下的政治改革富有启示意义。徐长福教授指出：顺应时势，改造既有的执政观，不失时机地推进政治改革，从跟人民最切近的小事做起，给“为人民服务”的宗旨加上“经人民同意”这个前提，对该由谁执政、凭什么执政的古老问题作出一个最新解答，这将是政治上最明智的抉择。

接下来的讨论环节中，麦克莱伦教授与李萍教授就平等、宪法、感性和理性、政治的分权与中央集权中不同的民主程度的问题进行了讨论；与于幼军教授就马克思恩格斯关于资产阶级民主、经济民主与政治民主、马克思对于巴黎公社的描述以及列宁对其转述的问题、选举权的自主的问题、劳动分工的问题、历史是否是迈向自由的过程的问题、自由与平等的问题、西方民主的时间历程的问题进行了讨论；与程广云教授就资本主义的民主的优劣、中国语境中的民主传统、中外对话中的文化差异的问题进行了讨论，与徐长福教授就马克思恩格斯认为的资本主义的革命是否应该分为两个阶段的问题、德国社会的民主党的社会地位决定其解散立宪会议的问题、独裁主义政权结构是否不可取的问题进行了讨论。

精彩互动：

麦克莱伦：我很欣赏您说的三类民主，我认为其中真正没价值的就是全盘西化，全盘西化我是不认同的。对我来说很有意思的是您说的中国本土的民主，马克思所说的民主传入中国主体就变成了政府，这个很有意思。

程广云：麦克莱伦教授对我提到的文化保守主义很感兴趣，文化保守主义思潮大的方向是回到中国的传统，那个传统是“大传统”，是几千年以前形成的，如康有为的国体论，孙中山的道统论，文化保守主义思潮的当代代表人物是蒋庆。这种倾向的极端是“本位文化”，动辄回到孔子，甚至孔子以前，如果从文化的角度来讲，还是有一定道理的，因为中华民族文化传统的确是几千年以来形成和发展起来的。但是如果从政治哲学、政治思想、治国理念的角度来讲，我们应该讨论回归是否可能，是否有必要性。



麦克莱伦：另外一点我不太同意您在文中提到的，也是马克思有过讨论的，就是历史是否是一个不断前进的过程，中国是这样，其他国家并不一定是这样，

在欧洲，罗马帝国结束后，中世纪是一个黑暗的时期，在这里，历史并不是不断前进的，反而有了倒退，至少中世纪就是这样。

于幼军：我这里还没有展开论述，我这里讲的是历史发展的规律，大趋势，这不等于在历史的发展某些阶段中，某些国家，某些地区不会出现专制独裁，法西斯主义等很不自由，很不好的现象，但这些现象是暂时的，这并不否认历史的大趋势不是进步的。就是经过这种曲折，反复，倒退，暂时性的现象，历史最后还是会走向一个进步的方向。

麦克莱伦：李教授您谈到了宪法，宪法本身是个很好的概念，只有宪法得到大多数人的支持的时候，才是一个好的东西，在我的国家没有书面的宪法，但我的国家也没有乱成一团麻。我们知道像德国、法国、美国这些国家是有书面的宪法的，而且他们的宪法有过修改，同时，美国人也有争吵，关于他们的宪法如何解读的问题。还有苏联，苏联在斯大林的统治下有冗长的宪法，那是涵盖一切的宪法。所以我们对宪法的讨论，应基于宪法是否能得到大多数人的支持这个问题。

李萍：关于您提到的宪法的问题，首先宪法本身是好的，因此才能是一个基础。我在说尊重宪法的时候，有一个前提就是宪法是人民选择的，这也是我之前提到的“和而不同”。政府要做决定一定要听各阶层的不同的声音，如果不能，那么他制定出的政策就可能是偏离改革的，就像您说的宪法本身是好的。在我的理想主义的观点看来，我认为宪法本身应是这个社会的最大共识，这样才能说宪法是好的。

（彭语晴）